公司代码:600405　　公司简称:动力源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共实现合并净利润10,479,208.9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70,482.2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998,179.65元,加上年初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213,825,313.77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0,827,134.12元。

鉴于本公司2019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尚有未弥补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不具备向股东分配股利的条件,故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源	60040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一元	陈海粤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	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
电话	010-83681321	010-83681321
电子信箱	hyy@dpc.com.cn	chenqianqian@dp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概述: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技术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公司坚持“聚焦主业”这一战略核心,持续聚焦于数据通信、智慧能源和新能源汽车三大产业中电能转换与能源利用,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在三大产业领域中为客户提供从产品到整体解决方案以及完整的全生命周期服务。

	数据通信	智慧能源	新能源汽车产业
电力电子产品	通信电源模块及系统 IDC高压直流供电系统 直流远程供电系统 分布式电源系统 混合动力系统	备用电源产品(含UPS、UPS、一体化电源) 智能被教系统 光伏逆变器 光伏功率优化器 储能变流器(PCS) 电池管理系统(BMS) 工业电源	液冷充电桩模块 交、直流汽车充电桩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 车载电源、电机、电驱动系统辅驱系统(转向、制动等) 氢燃料电池用DC/DC变换器 高速电机控制器 汽车灯标器等
可再生绿色能源解决方案	基站、数据中心动力环境集成整体解决方案	储能系统 新能源和储能结合的分布式能源系统 工业节能服务	新能源汽车主、辅驱系统光储充放一体化系统
全生命周期服务	通信基站设施运维管理系统	能效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EMS	电动汽车(自行车)充电运营管理平台 光储充放运行管理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业板块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	细分板块	主要产品及相应系统简介	应用领域
数据通信	通信电源业务	通信电源专指向通信设备供电的直流电源系统直流电源系统是由整流模块、监控单元、交流配电、直流配电、蓄电池组、逆变器及相关辅助单元组成,向电信设备提供直流电的电源系统。	通信运营商、数据中心、广播电视网、军网、电力、轨道交通等通信领域互联网服务商、政企网、通信运营商、数据业务运营商
	数据中心业务	高压直流供电系统是一种新型的直流不间断供电系统。	
	光伏混动系统	光伏混动系统是基站基础能源的系统集成,可实现太阳能发电、市电、油机发电等各类能源接入。	互联网服务商、政企网、通信运营商、数据业务运营商、石油化工、电力、交通运输等领域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是一套智能监控、能耗管理、发电管理、智能维护、运维管理及运营数据分析的能源管理系统。	
智慧能源	备用电源与智能蓄电池业务	应急电源(EPS)是当民用电出现故障时能自动转入到应急工作状态,市电恢复后应高效逆变器供后备电力给应的交流电源系统。交流电源系统由充电器、逆变器、储能装置、切换开关等装置组成,可将直流电能逆变成交流电能。	轨道交通、工业与能源、通信运营商、公路隧道、公共及民用建筑等领域
		不间断电源(UPS)是由储能装置、逆变器、整流器组成,为负载设备提供安全、稳定、不间断电能的电源系统。	
	分布式光伏业务	光伏逆变器是将光伏组件阵列发出的直流电转换为交流电的电能转换装置,是光伏发电系统的核心设备。 功率优化器为DC-DC变换器,对每个光伏组件进行MPPT调节,从而使每个光伏组件都工作在最大功率点上,提高光伏发电组件的发电效率,同时具备主被动关断功能,大大提高光伏电站的安全性。	光伏发电站等领域
	储能业务	储能变流器(PCS)可控制蓄电池的充电和放电过程,进行交直流的变换,在光电网侧区下可以直接为交流负荷供电,PCS是储能系统的核心设备。	
	储能系统	动力源储能系统主要由储能电池、电池管理系统、储能变流器(PCS)、能量管理系统组成。系统可根据实际应用需求和复杂程度进行科学匹配。在电网侧,能解决间歇性电力能源变革;在输配电侧,进行负荷调节、功率补偿,解决电能输送和分配不足等问题;在用户侧能提高供电质量、个性化和互动化供电需求。	电力领域、新能源汽车领域、光伏发电站等领域
	工业电源业务	工业电源指在工业应用场合中使用的直流电源,如单晶硅单电源、智能型发电电源、电镀电源等。	光伏行业、物流行业、电暖行业等
新能源汽车产业	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业务	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和电源动系统,DC/DC变换器,车载充电机、整车控制器,氢燃料电池用DC/DC变换器,高速电机控制器及汽车照程器等。	新能源汽车领域
	电动汽车充电桩业务	充电模块、直/交流充电桩、充电运营管理平台、充电站及充电站工程总承包等	
	光储充系统	动力源光储充一体化系统,采用“光伏+储能+充电”模式,系统集成充电桩储能系统、光伏发电系统、充电桩等设备,并配有能量管理系统,进行有效的经济运行策略控制和管理,为用户提供智能、高效、通讯、经济的能源解决方案。	
高压变频器及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高压变频器	高压变频器是利用电力电子技术将工频高压电源变换为输出电压、输出频率可调节的电源的节能设备。	高能耗的电机系统等领域
	合同能源管理	合同能源管理是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项目的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报酬。	钢铁、有色、化工、建材、电力等高能耗领域

其他子公司生产的电力电子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	主要产品	简介	应用领域
迪赛奇正	模块电源	可以直接贴装在印刷电路板上的电源供应器。其特点是可为专用集成电路、数字信号处理器、微处理器、存储器、现场可编程门阵列及其他电子装置供电。	通信与网络、高铁轨道交通、智能装备及机器人、物联网、新能源、工控电力、军工航天及汽车电子等领域
	定制电源	功率主要覆盖范围为2W-5KW。为各类设备提供交流市电转换为设备应用各种电压的变换器功能。满足通信及网络设备、金融自助设备、工控电力及安防监控、等行业设备用电需求。	通信与网络、金融自助设备、工控电力、安防监控、智能装备、消费电子设备、航空航天及军工等领域
	照明电源及灯光控制器	功率主要覆盖范围为2W-500W,满足民用、工业、商用应急照明及各类照明设备灯光控制及智能照明管理。	民用、工业及商用应急照明,各类室内及室外照明控制和智能管理,物联网智能控制等领域

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无重大改变,公司持续致力于电力电子及信息技术相关产品在数据通信、智慧能源和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电能转换与能源利用的研发和应用,坚持以自主研发、制造为主,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在产品销售方面以直接销售方式为主,部分产品采用直销+代理商销售,通过提供优质的售前、售后服务,有力支持产品的销售活动;公司也在积极探索不同的销售业务模式以满足市场差异化需求,大力推进代理分销渠道建设、大客户营销及专网市场推广力度。关于行业情况说明,参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第三项(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586,812,402.02	2,582,611,652.16	0.17	2,896,419,650.75
营业收入	1,244,729,999.73	909,557,120.02	36.85	1,221,877,50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0,482.28	-280,221,091.60		19,992,61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67,211.94	-221,479,997.86		-5,999,46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6,877,696.04	1,072,403,393.60	-2.38	1,387,539,06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07,449.12	-63,844,434.90		-73,813,452.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499		0.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499		0.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0	-22.460	增加23.48个百分点	1.80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6,624,411.99	313,888,089.51	311,520,056.32	452,707,48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87,563.78	19,786,867.63	14,718,464.80	-5,047,25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668,819.96	18,337,629.53	12,831,423.22	-6,247,91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06,006.34	122,966,160.13	-8,976,612.86	69,693,898.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684
年报披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9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报披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何振亚	0	62,138,615	11.10	0	质押	48,300,000	境内自然人
周卫军	0	17,021,656	3.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限	-274,124	13,240,000	2.36	0	质押	7,070,000	境内自然人
台林	-140,000	12,000,000	2.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5,875,000	1.0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进”39号单一资金信托	-1,206,548	4,400,015	0.79	0	无	0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进”36号单一资金信托	-142	2,710,758	0.48	0	无	0	未知
项民民	1,765,672	2,566,605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进”69号单一资金信托	1,427,953	1,427,953	0.26	0	无	0	未知
肖孟佳	1,220,739	1,397,199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何振亚、周卫军、吴限、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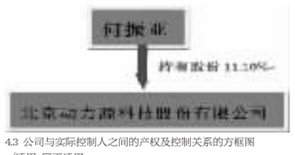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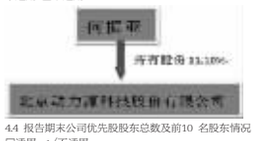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动力01	145481	2017年4月20日	2020年4月20日	170,000,000.00	5.7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8年4月20日,公司已完成支付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自2017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19日期间的利息。

2019年4月22日(因2019年4月20日为节假日,故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公司已完成支付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自2018年4月20日至2019年4月19日期间的利息。

2020年4月20日,公司已完成支付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自2019年4月20日至2020年4月19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17动力01”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并于2019年6月24日出具的大公报SD【2019】287号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本债券信用等级维持AA+,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66	58.32	0.5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080	-0.0787	-237.31
利息保障倍数	1.4012	-5.1528	-127.19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474.00万元,同比增加36.85%;营业利润947.33万元,同比增加22,515.49亿元;利润总额1,537.66万元,同比增加29,277.7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7.05万元,同比增加29,129.1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134,907.4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现金流量增加198,751.88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等14家子公司(含2家三级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增加1家公司,系子公司北京动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的驰创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0-014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公司4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何振亚、韩宝荣、胡一元、田常增、王新生、杜彬亲自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昔兆光、朱莲美、李桥龙通讯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振亚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0-015)。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共实现合并净利润10,479,208.9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70,482.2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998,179.65元,加上年初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213,825,313.77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0,827,134.12元。

鉴于本公司2019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尚有未弥补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不具备向股东分配股利的条件,故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号:2020-016)。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2020-017)。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0-015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注册资本	3,6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简　介	信永中和是拥有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大连、青岛、长沙、长春、大连等地设有22家分所。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合伙人数量	228人
2020年2月29日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79人	
	从业人员	5331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超过800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173,000万元	上年末净资产	3,700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年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236家	
	年报收费总额	28,700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	
	资产均值	1,870,000万元左右	

注:上年度指2018年度,2019年度数据尚未统计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8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万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邵立新,注册会计师,1991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少华,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拟质量控制负责人:黄迎,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项目成员是否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否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本次拟安排的邵立新(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韩少华(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迎(拟质量控制负责人)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费用共为110万元,系按照工作量及业务复杂程度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费用共为12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第四次会议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核,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在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行政监管措施记录。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其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谨慎勤勉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在工作中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公司拟订的《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的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三)公司第七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对2020年财务会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一年,费用120万元。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0-016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02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383,42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7.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7,416,997.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后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07,416,997.00元。已由承销商(保荐人)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7月11日变更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本保荐机构”)于2013年9月13日汇入本公司开立在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人民币账户,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人民币1,15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6,266,997.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902000002号《验资报告》。

2.2017年度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131,382,840股新股,截止2017年6月8日,本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123,832,64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配股价格为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5,330,584.00元,扣除相关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6,000,000.00元(其中可抵扣进项税金额905,660.3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479,330,584.00元,已由承销商(保荐人)华西证券于2017年6月8日汇入本公司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和宁波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人民币账户,扣除尚未支付完毕的其他中介机构费用、证券登记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2,226,623.17元(其中可抵扣进项税金额124,534.2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7,103,960.8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48210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9,399,463.55元(包括置换金额59,319,627.36元),其中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 30,063,293.50 元,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60,785,096.24 元,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8,551,073.81元,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累计投入15,00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65,000,000.00元。

2.2017年度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76,325,559.21元(包括置换金额261,894,606.62元),其中安徽生产基地技改及扩建项目累计投入80,000,000.00元,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累计投入199,221,598.38元,偿还银行贷款累计投入80,00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117,103,960.83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636,553.21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募集资金27,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47,042.38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一致。

2.2017年度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78,401.62元,募集资金专户扣除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后余额为29,518.00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07年6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进行了第一次修订,2011年4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进行了第二次修订,2013年9月9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进行了第三次修订。

1.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2013年10月18日,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和光大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2017年度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2017年6月8日,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分别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鉴于本次配股募投项目“安徽生产基地技改及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动力源),安徽动力源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溪支行为2017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7年7月12日与本公司、华西证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溪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分行亚运村支行	35090180000128130	募集资金专户	47,042.38

2.2017年度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别	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69904957535	募集资金专户	207.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010112200063637O	募集资金专户	29,310.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溪支行	34050175620800000171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29,518.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626.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41.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5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